

安徽省教育厅

皖教秘〔2022〕180号

安徽省教育厅关于做好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 实验操作考试有关工作的通知

各市、省直管县（市）教育局：

当前，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形势严峻复杂，受疫情影响，部分在外地就读八年级和九年级学生回报名地参加2022年初中学业水平实验操作考试（以下简称“实验操作考试”）存在一定困难，为进一步做好外地就读学生回报名地参加“实验操作考试”的组织管理工作，现提出以下几点要求：

一、摸清底数

报名地教育行政部门要摸清在外地就读并回本地报名参加考试学生情况，主要包括学生就读地、学生人数、受疫情影响参加“实验操作考试”有困难的学生，并按照规定填写附件。

二、制定方案

1.合理确定考试方案。报名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结合本地、学生就读地疫情防控要求和学生、家长合理需求，在招生委员会领

导下制定考试方案，建议考试方案有以下几种：一是正常回报名地参加考试，严格执行报名地和就读地疫情防控要求；二是延期考试，根据报名地和就读地疫情防控要求并科学合理研判，确定延期考试时间；三是委托考试，报名地教育行政部门委托就读地教育行政部门按照报名地要求组织考试；四是免考，为因疫情影响无法参加考试的学生办理免考手续，并合理确定免考学生分值；五是其他合适的考试方案。

2.配合做好委托工作。就读地教育行政部门要积极接受报名地教育行政部门委托，配合报名地教育行政部门做好受委托学生的“实验操作考试”组织管理工作，并与委托地教育行政部门充分协商，共同制定具体考试方案，确保学生考试过程和考试成绩的平稳对接。

三、稳妥处置

1.建立档案。针对受疫情影响无法回报名地参加“实验操作考试”的外地就读学生，报名地要主动联系每个学生和家长，根据每个学生的具体情况，针对性的提供解决方案，建立一人一案，并就确定的考试方案与学生和家长签订承诺书。

2.研判风险。针对考试组织过程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应充分研判，制定风险处置预案，稳妥处置各类突发事件，确保安全、公平、平稳完成“实验操作考试”工作。

3.做好宣传。针对提供的考试方案，向学生和家长详细说明每一种考试方案的优缺点以及可能存在的风险，引导学生和家长

理性选择考试方案，及时与学生和家长做好沟通交流工作。

以上要求仅适用于受疫情影响无法回报名地参加“实验操作考试”的外地就读学生。

请各市、省直管县（市）将考试方案和附件于4月20日之前报省教育厅装备中心备案。联系人：王世忠；联系电话：0551-64495743、62621730；电子邮箱：syglk2005@163.com。

附件：回报名地参加“实验操作考试”学生情况表



（此件依申请公开）

附件

回报名地参加“实验操作考试”学生情况表

填报单位：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八年级			九年级			备注
	就读地	学生数	受疫情影响学生数	就读地	学生数	受疫情影响学生数	
1	合肥市			合肥市			
2	淮北市			淮北市			
3	亳州市			亳州市			
4	宿州市			宿州市			
5	蚌埠市			蚌埠市			
6	阜阳市			阜阳市			
7	淮南市			淮南市			
8	滁州市			滁州市			
9	六安市			六安市			
10	马鞍山市			马鞍山市			
11	芜湖市			芜湖市			
12	宣城市			宣城市			
13	铜陵市			铜陵市			
14	池州市			池州市			
15	安庆市			安庆市			
16	黄山市			黄山市			
17	北京市			北京市			
18			